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修業規定

中華民國109年03月06日本系108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中華民國109年04月01日108學年度教育學院課程會議第2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109年04月22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(修正)通過

一、 授予學位中、英文名稱一覽表:

	系 所	授予學位名稱		適用對象
	中、英文全稱	中、英文全稱	英文縮寫	过川到水
學士	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 Post-Baccalaureate Program for Preschool Educator	教育學學士(學士後教保學位學程) Bachelor of Education	B. Ed	109學年度起入學學生

二、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修業規定:

類別	课程名稱	必/選修	學分數/時數
	人類發展	必修	3
	幼兒教保概論	必修	3
	嬰幼兒健康與安全	必修	3
	嬰幼兒行為觀察	必修	3
	特殊幼兒發展與輔導	必修	3
教 保	幼兒教育課程設計	必修	3
專	幼兒園班級經營與環境規劃	必修	3
業課	嬰幼兒發展與學習評量	必修	3
程	幼兒教育教材教法(一)	必修	2
	幼保人員專業倫理	必修	3
	幼兒教育教材教法(二)	必修	2
	幼兒園教保實習(一)	必修	2
	親職教育	必修	3
	幼兒園教保實習(二)	必修	2
	兒童人類學	選修	3
其	嬰幼兒語文發展	選修	3
他	兒童輔導原理	選修	2
課程	人際關係	選修	2
在	嬰幼兒體能與遊戲	選修	2
	幼兒藝術	選修	2

類別	課程名稱	必/選修	學分數/時數	
	幼兒音樂	選修	2	
	家庭生活教育概論	選修	2	
	嬰幼兒營養與飲食	選修	2	
	畢業最低學分數: 48 學分 (必修課程:38學分,選修課程:10學分)			